

嘉義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嘉義市東區中山路199號
傳 真：05-2286283
聯 絡 人：張純慈05-2254321#719
電子郵件：lipteeth@ems.chiayi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市世賢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0534104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110PE08493_1_091349293761.pdf、110PE08493_2_091349293761.pdf、110PE08493_3_091349293761.pdf）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訂定「一百十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
注意事項」，自110年12月3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10年12月3日院授人給字第110400131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送原函影本、「一百十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
注意事項」及逐點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一層單位、本府民政處、本府建設處、本府教育處、本府工務處、本府都市發展處、本府交通處、本府觀光新聞處、本府社會處、本府地政處、本府行政處、本府智慧科技處、本府主計處、本府政風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本市各國民中小學(不含嘉大附小)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